

# 遊說書面資料遞送表 受託遊說－自然人專用 (3-4)

受文者：

遊說者姓名	( 被遊說者所屬機關 )		
電話及傳真號	住家： 手機：	辦公室： 傳真：	
通訊地址	□□□-□□□ 縣            鄉鎮            村            路    段    巷    弄    號    樓 市            市區            里            街		
※原核准登記日期及文號	年 月 日            字第            號		
登記遊說期間	民國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		
被遊說者姓名		職            稱	
遊說內容摘要			
遞送遊說文件	1. _____ 2. _____ 3. _____ 上開文件共 _____ 件		
遊說者：	_____ (簽名或蓋章)    日期： 年 月 日		

填表說明：

- 一、遞送表請逐項、逐欄以正楷詳細填寫，並由遊說者簽名或蓋章；遞送表所填寫之資料如有增、刪、塗、改(含修正液之塗改)者，應於該增、刪、塗、改處加蓋遊說者之印章。有關數字之填寫，請一律以阿拉伯數字為之。
- 二、「通訊地址」欄，無戶籍之本國國民及外國人請填寫在臺灣地區居所，無在臺灣地區居所者免填。
- 三、「遞送遊說文件」欄，文件有不同名稱或型式者，例如計畫書、會議資料、光碟、磁片等，請依序填寫名稱，屬文字說明資料者並應註明頁數。

四、請列印、填妥本遞送表連同上述遞送遊說文件，裝於大信封中，以掛號寄出或自行送達。